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4-035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在建工程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关的减值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减值准备合计计提 249,859,987.13 元，转销 344,984,996.96 元，转回（或收回）3,401.33 元，增加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95,128,411.16 元。具体各项资产减值情况：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9,227,614.70 元，转回（或收回）3,401.33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619,880.70 元；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 -97,809.14 元；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40,110,300.87 元，转销 344,984,996.96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确认。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1.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原则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202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9,227,614.70 元，转回（或收回）3,401.33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减少 9,224,213.37 元。

(2)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619,880.70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减少 619,880.70 元。

3.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97,809.14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97,809.14 元。

(二) 存货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并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2023 年末，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全面清查盘点，并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40,110,300.87 元，转销 344,984,996.96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104,874,696.09 元：

（1）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3,107,361.42 元，转销 70,898,850.59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37,791,489.17 元。

（2）在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747,240.70 元，转销 65,926,529.45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54,179,288.75 元。

（3）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85,864,280.48 元，转销 165,510,988.11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减少 20,353,292.37 元。

（4）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294,605.98 元，转销 24,711,547.58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21,416,941.60 元。

（5）委托加工物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096,812.29 元，转销 17,937,081.23 元，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增加 11,840,268.94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49,859,987.13 元，转销 344,984,996.96 元，转回（或收回）3,401.33 元，增加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95,128,411.16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确认。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该计提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计提公司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五、备查文件

- 1、《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6日